

内蒙古自治区2024年度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永久基本农田标志牌设立项目二标段中标结果公示

招标项目编号 (B1505252025061801001)

一、中标人信息

【1】内蒙古自治区2024年度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永久基本农田标志牌设立项目二标段：

中标人：内蒙古盛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标价格：253.8624万元

二、其他

内蒙古自治区2024年度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永久基本农田标志牌设立项目二标段（项目编号：B1505252025061801001）中标候选人公示于2025年10月28日结束，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未收到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本项目评标结果的异议，现将中标结果公告如下：

****一、**中标人名称、投标报价、质量、工期（交货期）、评标情况：**

- 1.中标人：内蒙古盛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2.投标报价：人民币：贰佰伍拾叁万捌仟陆佰贰拾叁元玖角伍分 ¥2538623.95元
- 3.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及行业验收合格标准。
- 4.工期（交货期）：35日历天

二、中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姓名及其相关证书名称和编号：

项目负责人：柴乃发；相关证书名称：二级建造师注册证（建筑工程）；证书编号：NMG2501466

技术负责人：邓海艳 施工员：白兴波 质量员：张旭 安全员：张天红 资料员：张喜莹 材料员：徐昊

三、中标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 1、企业资质：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 2、业绩情况：
 - (1) 努古斯台镇东花灯嘎查人畜分离养殖小区附属管理用房
 - (2) 南郊法庭新建临时业务用房工程
 - (3) 巴林左旗方舱医院建设项目
 - (4) 通辽市科尔沁区人民法院东郊法庭新建临时业务用房工程
 - (5) 开发区级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工程
 - (6) 宁城县忙农镇肉牛养殖产业园项目
 - (7) 良种鱼苗繁育公司生产能力提升改造一期工程

(8) 宁城县八里罕镇2021年发展壮大集体经济联建肉牛规模养殖场项目

(9) 开鲁县世纪广场地下人防工程

(10) 通辽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场地搬迁改造项目

(11) 西乌珠穆沁旗廉洁文化教育基地 EPC项目

(12) 必斯营子镇七家村养殖小区建设(二期)项目

3、项目经理业绩:

(1) 努古斯台镇东花灯嘎查人畜分离养殖小区附属管理用房

(2) 宁城县忙农镇肉牛养殖产业园项目

(3) 必斯营子镇七家村养殖小区建设(二期)项目

四、招标文件规定公告的其他内容:

招标控制价: 2539726.00元;

计划工期: 35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 2025 年 10 月 27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5 年 11 月 30 日。

注: 此开竣工日期仅为招标计划工期, 实际开竣工日期合同中确定。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及行业验收合格标准。

资质要求:

1、企业资质要求:

本项目要求投标人须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 并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能力。

2、人员资质要求:

2.1 本项目施工标段要求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有效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贰级)及以上和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且未在其他在建工程项目中任职(在建工程项目指: 自中标通知书签发之日起至甲方提供竣工证明之日或行政主管部门提供竣工验收报告之日期间的工程项目)。

2.2 本项目要求拟派技术负责人须具有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含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证书。

2.3 本项目要求拟派专职安全员, 安全员须具备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C类安全考核合格证。

2.4 要求投标人拟派本项目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员等施工管理人员须具备并提供近一年内(2024年9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期)任意连续6个月的有效的社保缴纳凭证, 退休返聘人员提供返聘合同, 入职时间不足六个月的, 自入职之月起算。

3、信誉要求:

3.1 投标单位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本项目经理有行贿犯罪案件记录的, 招标人将拒绝其 投标(以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 行贿犯罪记录查询结果截图为准)。



3.2 投标单位以及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将被拒绝其投标（以信用中国网站的查询结果截图和信用报告为准）。

4、其他要求：

4.1 投标人须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投标人须提供在投标截至日期前一年内（2024年9月1日至投标截至日期）任意连续6个月的有效的社保和纳税缴纳凭证，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单位，应提供相应有效的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2 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同二标段投标。投标人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4.3 投标单位不得采用挂靠、转包、虚假业绩和代为投标等形式投标，一经发现，其中标无效并赔偿招标人全部损失。

4.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公告发布媒介：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nmg.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三、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科尔沁左翼中旗自然资源局**。

四、联系人

招标人：**科尔沁左翼中旗自然资源局**

地址：**科尔沁左翼中旗自然资源局大楼**

联系人：**赵先生**

电话：**0475-3219939**

邮件：**zzrzy2023957@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中诚鹏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地王花园二期23#105号**

联系人：**刘立萍**

电话：**18504855421**

邮件：**nmgzcpa@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刘立萍（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盖章）

